

新少年傳記叢書

# 羅伯遜傳



朱沫編著

太平洋出版社



新少年傳記叢書

# 羅伯遜傳

★ 譯者 李樂 校者 朱英 編者 白文 出版者 太平洋行 總發行 上海天津路六十八號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

主編者  
編者  
出版者  
總發行  
經售處

李樂 朱英

白文

朱英

上海中州路六十八號  
太平洋行出版

上海天津路六十八號  
太平洋行

全國各大書局

一九五一年七月初版  
每冊人民幣四角〇元

書號 008

0001-3000

## 編著新少年傳記叢書旨趣

- 一、本叢書程度，供小學五、六年級，初中一、二年級及有同等程度的工農大眾閱讀。
- 二、凡古今科學家、革命家、藝術家、以及最近新中國產生的學習模範、勞動模範、戰鬥英雄等，他們生平的事蹟，可作為學習和工作的模範，我們將陸續編著、出版。
- 三、我們在這些傳記裏，主要的不是介紹他們的學說，而是介紹他們的：為人態度，怎樣學習，怎樣工作，怎樣生活，怎樣待人接物等。發揚積極、勇敢、愛勞動、愛科學、愛祖國、愛人民、愛護公共財物及國際主義等新道德。
- 四、各書均分章節，每章節用顯著的標題。力求用形象性的故事敘述。文詞也力求做到淺顯通俗的地步。

五、每章節均附插圖，以增進讀者的興趣。

六、讀者或作家，如果發現本書中有錯誤的地方，希隨時指出，以便於再版時改正。對本叢書有意見，更望隨時指示，是十分感盼的。信寄上海中州路中州新邨十二號轉編者。

## 前言

羅伯遜是美國的一個黑人歌唱家。他的他的歌唱，喚醒黑人同胞，同時對美國人民，向美國反動派鬥爭，所以全世界人民都尊敬他。

這本書是講述奮鬥的歷史。他的父親是美國南部白人的奴隸，後來逃亡到北方，美國南北戰爭時，他加入林肯的軍隊，參加解放奴隸的戰爭。戰爭勝利後，他進北肯大學習讀書。畢業後做著傳教「耶穌教」的牧師。他生有五個兒子，一個女兒，羅伯遜是兒子中最小的的一個。

羅伯遜讀書時，因為家裏窮，所以在學校同時做農夫、裁房、碼頭工人、賺錢繳付學費，從能讀到大學。在大學裏他成了有名的足球選手，後來得到法學博士的學位，在法學界當所做事。

他的妻子因為他唱歌和演戲，他在唱戲和演戲上有特殊的才能，所以很容易的成了名，成了名演員和名歌唱家。

他二十六歲的一年，是他思想轉變到進步的一年。他從小看到白人欺負黑人，心裏非常氣憤；那年，他到蘇聯去，看到祇有在蘇聯，黑人、白人和不同民族，才能不受歧視，和平、親密的相處；他才覺悟，唯有走回社會主義的道路，黑人才能獲得澈底的解放。

他重回到美國，和黑人同胞在一起，爲自己的解放而鬥爭，他不但是美國最勇敢的和平戰士，也是世界聞名的和平戰士。

因爲他的和平歌聲，鼓舞着世界的人民，求進步，求解放。所以世界保衛和平大會常設委員會，在一九五〇年十一月，將一九五〇年度的國際和平勳章獎金，授給了他。

## 目錄

一	在美國的黑人居民	一
二	一個逃亡的奴隸	五
三	貧窮的學生	九
四	成了有名的足球選手	一三
五	結婚	一七
六	唱歌和演戲	二一
七	到蘇聯去	二七
八	在第二祖國	三一
九	自由的歌聲	三五
十	祝壽會	四一
十一	更勇敢地唱	四五
十二	世界保衛和平大會	四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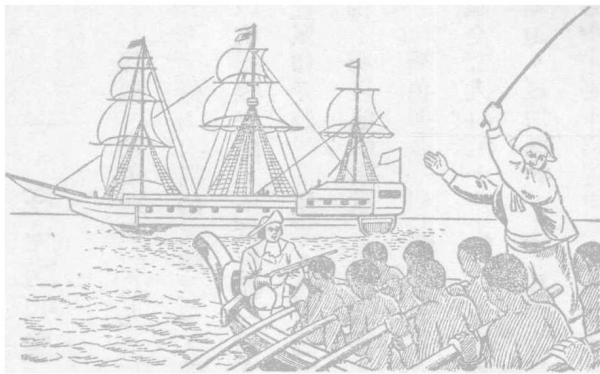
## 一 在美國的黑人居民

保羅·羅伯遜在一八九八年生在美國，是一個逃亡黑奴的兒子。他從小唱門了幾十年，做過有名的足球選手，演戲的演員，和電影裏的明星。他唱歌唱得很好，但是唱歌唱得很好的，不祇有他一個人，爲什麼祇有羅伯遜的唱歌，能引起了世界上許多人的敬佩和愛戴呢？原來，他用他的歌唱，來反對帝國主義，反對戰爭販子，和反對種族歧視！所以他的唱歌，引起世界上許多人的敬佩和愛戴。

羅伯遜是一個美國籍的黑人，在美國的黑人居民，一共有一千四百萬人，他們佔美國全部人口的十分之一。他們的知識和能力，並不在白種人之下，但是受盡了白種人的壓迫。羅伯遜的一生，是盡力爲他的黑人同胞，爭取幸福和自由，所以講到羅伯遜時，必須先要介紹美國黑人的生活情形。

黑人原是住在非洲的，他們的膚色，並不是我們想像中的黑如鍋底，是從淡褐色直到深褐色。黑人和別種人種不同的特徵，是在頭髮上；他們的頭髮不是直的，而是捲





裝運了一批的黑人，運到美洲，把他們當做貨物一樣出售。

的，像螺旋一樣旋轉着許多小圈；從娘胎裏生出來不久，頭上就長滿了蓬髮，爲了便利洗刷和清潔起見，男的都剃去頭髮。女的頭髮和男的不同，纏得不一樣厲害，所以很多婦女把頭髮結成辮子。

一四九二年，有名探險家哥倫布發現新大陸，這塊新大陸便是現在的美洲。當時，許多白種人爲了想發財，紛紛到新大陸去。他們開墾土地，需要廉價的勞動力，方能擴拓農場，多賺着錢。於是，英國、法國、荷蘭、西班牙等，一批強盜式的商人，爲了貪圖獲得厚利，就幹着人奴買賣，來供給新大陸需要的廉價勞動力。他們到非洲西岸去，裝運了一批批的黑人，運到美洲，把他們當做貨物一樣出售，體格好的，價錢貴；體格弱的，價錢便宜。白種居民買了下來，作爲奴隸，成爲主人財

產的一部分，用不着每月付給工資，驅使他們像牛馬一樣做工。

這些非洲黑人，被逼離開了自己的故土，被販賣到蔑視他們的白色居民處，過着暗無天日的奴隸生活，男的耕田勞作，小孩幫着摘取棉花，婦女負荷農作物和服侍主人，偶然有個人生病不能工作時，監工要用鞭子抽打他。當然，黑人們是不肯心甘情願的。

白種人爲了消滅黑人們的怨恨情緒，強迫黑人信奉耶穌教，把宗教當爲麻醉他們的工具，在精神上奴役他們，使得黑人相信來世的幸福，相信塵世的苦痛，將由死後升入天國來報償他們。宣傳着溫和、忍耐、服從的道義，教導他們忍受不平等的待遇，和不幸的命運，使得他們不起仇恨，沒有反抗。

林肯當選爲十六任總統後，在一八六二年公佈了廢除奴隸制度的法令，解放黑奴，這個法令遭遇到擁有奴隸的南方地主們的反對，因此就發生戰爭。（註：林肯是美國北部資產階級的代表，因爲資本主義演進中，奴隸制度是生產力發展的障礙，所以林肯肅清南方奴隸主的戰爭，馬克斯認爲是自由勞動制度和奴隸制度的鬥爭，在當時不失爲一種進步的措置。——這一段註解，也許少年讀者們不容易看得懂，因爲這不是三言兩語

所能說明的，就請問你們的老師罷！這裏不多註解了。）戰爭結果，北方的軍隊獲得勝利。

解放黑奴戰爭發生後，美國的黑人高興的不得了。戰爭結束，奴隸買賣制度固然取消了，可是地主還是地主，黑人並沒有分到田地，貧窮和被剝削的命運並未澈底消除，黑人們不過獲得表面上的人身自由；實際呢，是從奴隸制剝削，轉為地主和資本主義制的剝削。黑人的生活並沒有改善，黑人的地位，在南方並沒有提高；就是北方，雖然沒有歧視黑人的法律，黑人所受不平等待遇，也不比南方減少。

黑人仍過着受歧視和被蹂躪，被壓迫的生活，他們大部在棉花田裏工作，居住在骯髒雜亂的木屋中，不准和白人同車，不准和白人握手，不准和白人通婚，白人可以任意殺死黑人，不受法律的制裁。

現在，美國的黑人，居住在東南部佔多數，大都還是靠種田為生。其次是在東部沿海，集中在城市；紐約的哈雷區，集中了一百萬左右的黑人居民。再其次是在東北部城市，居住芝加哥的為最多。在城市裏，他們大都做白種人不屑做的，認為「下賤」的職業，像洗衣婦、僕人、侍應生、工人等。至於在商業和工業上的重要職位，黑人是被排擠的，沒有插足的份兒。

## 二 一個逃亡的奴隸



他眼望着自由，在一個黑暗的晚上，就從農場裏逃脫。

一八五八年，在南美湖北加羅林那地方，有一個原籍蘇格蘭的居民，叫做羅伯遜。他的農場裏有一個年輕的黑奴，叫做威廉。

威廉不願意做奴隸，他渴望着自由，在一個黑暗的晚上，就從農場裏逃跑，他私自逃往北方去。沿路他設法覓取着食物，有時躲在小屋裏，有時躲到農夫的地窖裏，有時甚至躲進割下的乾草堆中，逃避着警察的緝捕，一路上雖受到了很多次驚嚇，可是他並沒有被捉住。

這勇敢的黑奴，不是別人，就是羅伯遜的父親。他的名字叫做威廉·羅伯遜。威廉到了北方，穿

着襤褸的衣服，赤着一雙腳，忍受着飢餓和寒冷。幸虧他很快的找到了工作，在北方纔得勉強生活下來。

不久，戰爭發生，威廉參加了林肯領導的北方軍隊。爲的是解放他自己和他的同胞，廢除吃人的奴隸制度而戰爭。

戰爭勝利了，他聽了反對奴隸制度的黑人歷史學家，非得列·道格拉斯（生於一八一七年，死於一八九五年。母是黑奴，父是白人）的話：「一個自由人，必須要受教育。」他就設法考進了林肯大學，因爲他祇有名字，沒有姓，就將以前農場主人的姓——「羅伯遜」，加在自己的頭上，他便叫做威廉·羅伯遜。

他和他未來的兒子一樣，用做工賺來的錢，繳付學費，在大學裏半工半讀，用功地學習，得着了學問。終於，他在林肯大學畢業了，接到了大學的文憑後，就決定擔任着傳教士的職位，他準備把他的同胞，從貧困無知中挽救出來，給他們教育和知識。

威廉在費城，和一個含有印地安血液的自由黑人馬莉亞結了婚。一同上新澤西州普林西頓教區去。這時候，在普林西頓有一些黑人，由於廢除了奴隸制度，他們從奴隸

升做馬車夫、園丁和傭工；有的開起理髮店、洗衣作。他在這些黑人間傳着耶穌教。後來，馬莉亞生了五個男孩和一個女孩。

最小的一個男孩，就是保羅·羅伯遜。他是在一八九八年四月九日出世的，從小生得很胖。有一天，鄰居帶他出去，爲的好讓他母親掃除房屋。他的哥哥貝恩幫助母親，清潔臥室，臥室裏的火爐很重，照理，必須把火爐拿出去後，再把地毯捲起來，方能進行掃除房間的工作。可是他們並沒有這樣做，火爐沒有拿出去，就把地毯向外面拖，在拖動地毯的時候，火爐被拖得搖動了，火爐裏燃燒的煤塊被搖了出來，一瞬間，地毯着了火燒起來，火焰冒到他母親的衣服上，衣服也就燒了起來，等到鄰人把燒傷的馬莉亞送進醫院裏，她已經被燒得不像人樣，眼睛也幾乎瞎了。

威廉得到了貝恩的報信，領着保羅到醫院裏看他的妻子時，馬莉亞祇剩了最後的一口氣；他聽到了威廉的聲音，掙扎地坐起來，倒在她丈夫的懷抱裏，手執着她最歡喜的愛兒；小保羅的手，她已經不能說話，就這樣痛苦地死去了。

馬莉亞死後，威廉回到故居，他時時想起死去的愛妻，尤其是許多馬莉亞遺下的東

西，引起他的傷心，以致沒有心思來工作，他只好結束了當地的傳教職務，離開了清涼西頓，移居到松本維爾的地方。在那裏靠着教友們的捐款，建造起牧師的住屋，他帶着孩子們，可以安定的居住下去。

威廉除了傳教外，還要親自燒飯、洗衣、補綴衣服、和帶領孩子。孩子們一個個長大，小保羅長到九歲，他把這最小的孩子，送進當地黑人小學去讀書。

### 三 貧窮的學生

九歲的羅伯遜，生得肥頭大耳，威風凜凜，我認識他，是在小學時，已經是一個插班生了。

羅伯遜的家庭，因為哥哥姊妹多，經濟情形不怎樣好，他上學校時，沒有錢買鞋子，也沒有錢添製新衣服，只好赤着腳，穿着不合身的舊衣裳。

校長同羅伯遜的父親一樣，也是林肯大學的畢業生，他同他夫人一同主持着黑人小學。通常學校裏生火和洗刷地板的事體，是找別人來做，有時，高年級的學生，也幫助校長夫人親自動手。

羅伯遜初到學校裏，有一些頑皮同學，欺負他是個新生，替他起了綽號，叫做：「胖子」。有一次，一個同學竟當面叫他的綽號，他可不答應，揚起拳頭打了過去，把那同學的鼻子打破，流出了血。事後，他雖然受着校長的責備，不過以後誰也不敢欺負他。同學們都知道羅伯遜是個好漢，不是好惹的。



在學校裏，羅伯遜的身材是比一班的同學高出半個頭。同時在功課方面，他也是領着頭。在他十二歲的時候，他考了第一名，在黑人小學畢業了。

學校舉行畢業典禮，學生們幫助校長佈置禮堂，這次，在講台上擺着三把椅子，作爲光榮的畢業生席，中間的一把是第一名的座位，左右各一把，是第二名和第三名的座位。

羅伯遜一到禮堂，看到第二名和第三名，都是女生，穿着新衣服，打扮得很美麗，祇有他，依舊穿舊衣服，而且衣服上有着破洞，對比下來，顯得自己衣裳那麼的難看，他不願意在大家面前，被看出貧窮的模樣，校長關照幾次，叫他到講台上去，他老是不願意。

校長又叫着：「畢業典禮要開始了，羅伯遜到講台上去。」

他懇求的說：「能不能不到台上去，我寧願坐在台下的前排。」

校長催着他，說着：「不成，你是學校的模範生，怎能不聽老師的話！」

羅伯遜勉強的走上講台，坐在左右兩個打扮得像鮮花一樣的女生中間。考得第二名